

北京自考同一课程可通用，北京自考办有关负责人解答免考新规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53/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8_87_AA_E8_c67_153072.htm 为适应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发展的要求，北京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2006年免考课程的有关规定近日出台。北京教育考试院自考办有关负责人对考生急切要了解的信息做出解释。问：这次免考新规规定，同一课程将在自考中通用，如何执行？答：凡考生已通过现行执行期中的自考课程，无论在哪个专业，是专科还是本科，只要是同一门课（名称相同、代码相同、学分相同）即可在自学考试各专业、各层次中通用。2000年底以前已通过的“高代低”课程，有效期至2007年底。简单地说，如果一门课程在某个专业是专科课程，但在另一个专业是本科课程，只要课程名称相同、代码相同、学分相同，可以从专科专业借用到本科专业。问：很多考生关心英语免考的问题，北京自考以后将执行什么规定？答：考生取得国家英语等级考试的PETS3级笔试合格成绩可免考本科的英语（二）；取得PETS2级以上笔试合格成绩可免考专科的英语（一）。其他有关专业课的免考按各专业考试计划规定执行。问：越来越多的研究生、普通高校在校生参加自考，许多自考本科毕业生在考第二专业，新免考规定中，各类高等教育形式毕业生参加自考可以免考什么课程？答：这分为三种情况。一是各类高等院校（指教育部认可的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高等教育学历文凭考试，以下同）的专科以上毕业生，参加北京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各专业专科（基础科）的学习考试，可以免考：1、三门公共政治课。

即“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邓小平理论概论”和“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2、已学过、要求相同并成绩合格的公共基础课。目前北京市自学考试在专科开设的公共基础课包括大学语文（专）或大学语文（本）、英语（一）或英语（二）、计算机应用基础、高等数学（一）或高等数学（工专）。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